

关于罗庄区 2023 年财政决算和 2024 年 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4 年 8 月 30 日在区二十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上

罗庄区财政局局长 王宏伟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政府委托，我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全区 2023 年财政决算和 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3 年财政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6.93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1%，同比增长 1.1%，加上年结转收入 3.2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12.55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1.55 亿元，调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和清理存量资金等 3.46 亿元，动用上年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13 亿元，收入总计 47.82 亿元。

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2.19 亿元，加上解省市级支出 13.77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1.55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03 亿元，上级专款结转下年支出 0.28 亿元，支出总计 47.82 亿元。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相抵，实现平衡。

区级“三保”预算执行情况：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力 32.19

亿元，可用于“三保”的财力为 30.41 亿元，占比 94.44%。2023 年我区“三保”预算项目执行标准均不低于中央和省规定标准，执行数 23.64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19 亿元的 73.42%，不存在“三保”保障缺口。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3 亿元，其中：本级基金收入 0.65 亿元，上级专项补助收入 3.9 亿元，调入清理存量资金 0.32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15.61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2.52 亿元。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3 亿元，其中：本级基金支出 3.99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支出 9.14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6.47 亿元，上解专项债券发行费 139 万元，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98 亿元，上级专款结转下年支出 2.41 亿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相抵，实现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10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收入 166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72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72 万元。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10 万元，其中：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6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144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5.22 亿元，支出 4.38 亿元，收支相抵，年末滚存结余 7.41 亿元。

（五）政府债务情况

2023 年我区政府债务余额为 64.39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9.07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45.32 亿元。政府债务余额严格控制在上级核准的债务限额 64.56 亿元之内。

2023 年我区再融资债券 8.02 亿元，用于偿还到期债券本金，其中一般债券 1.55 亿元，专项债券 6.47 亿元。

2023 年我区新增专项债券 9.14 亿元，主要用于罗盛园智慧城市停车场、临沂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百花湖片区综合管网建设等项目。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2023 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我们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加压奋进，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财政运行总体平稳，各项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一是财政收支统筹有序。**坚持部门协同，依法挖潜增收，强化非税征管，做到应收尽收，同时加大对上争取力度，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6.93 亿元，同比增长 1.1%，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9.7 亿元、困难救助资金 3.2 亿元，争取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9.14 亿元。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继续完善评估评审提前介入机制，组织开展结转结余资金专项清理，全面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二是重大政策保障有力。**认真贯彻落实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和省政府“稳中向好、进中提质”政策清单，全区新增减税降费 8.62 亿元。锚定服务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目标，投资 2000 万元入股市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市县一体化，拨付高质量发展奖扶资金 5800 万元，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6317 万元。强化资源要素支

撑促进乡村振兴 整合涉农资金 2.8 亿元 推动农担金融贷款 2195 万元，落实土地出让收入资金 3390 万元用于支持乡村振兴。持续增加重点民生领域投入，2023 年民生支出累计达到 27.19 亿元，占比 84.45%，同比增长 2.91%。**三是改革创新措施有效。**成功承办国家级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专家研讨暨现场推进会，并作“罗庄路径”典型发言。制定出台幼儿园、中小学教育装备配置标准等系列文件，在全市率先完善了教学配置标准。先后建立了全链条资产管理体系和政府采购“三级审”机制，“五个着力”资产管理案例、“三提三减”政府采购案例分别被中国财经报、省财政厅内刊、临沂日报等多家平台报道。

二、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均完成“时间过半、任务过半”目标。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15.81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5.4%，收入总量居全市第 6 位，税收占比 73.1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8.44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0.02%，比去年同期增长 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885 万元，降低 14.24%，完成年初预算的 21.9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32 亿元，降低 28.72%，完成年初预算的 23.4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60万元,同比增长171.68%,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2.53亿元,支出2.43亿元,收支相抵,结余0.1亿元。

(五)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使用情况

上半年,我区争取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8亿元,主要用于临沂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新建潍坊至宿迁高铁铁路(罗庄区段)、罗庄区百花湖城市停车场和罗庄区应急医疗救治中心建设等项目。

(六) 重点工作开展情况

1、聚焦财政保障,抓好增收节支。一是着力抓好组织收入。以“三个专班”(税收专班、非税专班、投融资专班)为抓手,加大税收和非税排查力度,严格落实“征期内周调度、征期后日调度”工作机制。上半年实现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税收收入完成11.56亿元,非税收入完成4.25亿元;争取各类上级转移支付资金7亿元,争取到位专项债券资金8亿元。**二是从严从紧控制支出。**加强源头管控和预算约束,强化分类保障,完善月度库款调度机制,集中财力优先保障基本民生、工资、运转及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全区“三保”支出完成12.6亿元。强化事前立项审查、事中跟踪监管、事后结算评审,出具工程结算报告23份,审定金额4.65亿元,审减额1.66亿元,审减率26.3%。

2、整合资源要素，助力经济发展。一是**聚焦项目服务**。完成小白衣地块、高亮陶瓷等挂牌成本核算，拨付土地补偿安置费、社保费等土地成本 1.9 亿元，有力保障重点项目的顺利实施。二是**聚焦乡村振兴**。对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往年专款五年数据进行梳理，全面托清资金底数。强化财政要素支撑，整合涉农资金，发挥资金聚集效应，统筹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 2.77 亿元，全力保障乡村振兴项目顺利实施。三是**聚焦财金联动**。积极落实“振兴罗庄、重回千亿”工作要求，通过信用提级、产业基金、金融贷款等方式，助力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评级公司已开展尽职调查，审计机构已进驻企业梳理资产，预计 9 月底完成财金集团信用等级提升至 AA+。高端装备产业等 3 支基金正在加快推进，预计可争取市级资金支持 6000 万元，引进社会资本 1.05 亿元。组织政银企对接会 3 场，重点推介项目 17 个，解决企业融资需求 7 亿元，同时主动对接资本市场开展专项服务，储备区级上市后备企业 16 家。

3、坚持求实高效，推动民生发展。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民生支出 16.1 亿元，占比 87.29%，同比提高 2 个百分点。一是**教育事业健康发展**。拨付 4.72 亿元优先保障教师工资等支出，拨付 3495 万元用于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发放各类助学金等支出。二是**创业就业平稳推进**。拨付 4272 万元用于城乡公益岗、退役士兵公益岗及大学毕业生、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15616 名群众获得收益。三是**社会保障协调有力**。拨付 4873 万元用于涉军

权益、城乡低保困难群众等各类特殊待遇保障，全力支持构建城乡结合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四是医疗服务保障到位。**拨付 1.11 亿元用于居民养老和居民医疗支出，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补助标准提高到 94 元，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标准提高到 670 元。

4、深化改革，提升财政效能。**一是持续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完善“四本预算”统管，加大政府资源资产盘活力度，全面优化预算管理流程，推动财政资金在预算一体化信息系统中实现闭环管理。**二是实施政府采购监管改革。**以优化营商环境为抓手，围绕政府采购中的关键环节，通过“六零”举措，全力打造公平公正、公开透明的“阳光”政府采购体系，该项做法在中国政府采购报进行全国推广。**三是推进区属国企监管改革。**聚焦“城投变产投、国企更健康、改革要到位”三大任务，拟定《罗庄区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着力打造 1 家 AA+ 主体信用评级公司，新增 1 家产业类 AA 主体信用评级公司，全面提高区属国企核心竞争力和服务区域发展能力。**四是推动协助联动监督改革。**联合区纪委监委出台《推进全区纪检监察监督与财会监督、审计监督贯通协同的工作办法》，建立常态沟通机制，将年度财会监督计划、年度审计项目及专项审计项目计划与区纪委监委进行深度沟通，实施计划融合。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上半年我们虽然完成了收支“双过半”目标任务，工作中也取得了一定成效，但是仍需清醒的认识到当前依然面临很大的困难和挑战。**一是**，产业集聚效益还

不够明显，多数产业项目仍处于建设期或成长初期，新增产业距离形成支柱性税源还存在较大差距。**二是**，纳税重点企业税收贡献刚性不足，部分企业税款清欠清缴愈加困难，加之土地市场持续疲弱，商住地挂牌出让乏力，后期组织收入巨大压力。**三是**，随着必保支出、上级考核支出、紧急支出、区级重点保障、历史遗留事项清算等支出逐项叠加，支出压力巨大，各项矛盾愈加凸显。

三、下半年财政工作重点和措施

（一）强化财政收支管理。**完善财源建设机制**。综合运用财金联动、基金扶持、政策奖补等手段，围绕全区产业发展定位，全力支持补链、强链、延链，把存量财源培优做强，促使新兴财源快速成长。**持续优化收入质量**。持续以“三个专班”（税收专班、非税专班、投融资专班）为抓手，进一步加大税收和非税排查力度，多措并举、依法依规组织收入，确保“该减的减到位、该收的收上来”。**全力抓好支出管理**。持续完善月度库款调度计划，根据收入形势科学合理安排当月收支，在总体可控、符合规定的情况下，尽最大可能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强化资源要素统筹。**政府债券支持重点项目建设**。持续加大专项债券项目包装和入库申请发行力度，推动债券项目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和新增税收。**财金联动支持产业高质量发展**。推动财政金融政策深度融合，整合现有各项资源，充分发挥协同效能，创新支持产业发展方式，建立“企业融资需求清单”和“基金投放目标清单”。**推动土地出让专项研究**。加强与土地专班对接沟

通，对土地出让问题专项研判，打通土地出让过程中的堵点、难点问题，加快土地出让进度。

（三）强化重点工作保障。**支持乡村全面振兴。**继续完善涉农资金整合机制，严格落实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的比例，多渠道增强资金保障能力，全力支持百村示范千村整治工作。**全力保障改善民生。**以重点民生实事为抓手，围绕教育、医疗、就业等群众关心关注领域，强投入、惠民生，统筹推进各项民生事业发展。**坚决守牢风险底线。**坚持“三保”优先保障原则，确保全区“三保”支出及时到位。实施政府债务全流程管理，及时足额偿还到期债务本息。做好区属国企提级管理，全面优化债务结构，确保城投债务风险总体可控。持续组织开展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活动，推动风险排查程序化，风险化解规范化。

（四）强化财政管理改革。**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树牢“大财政”理念，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坚持常态化“过紧日子”要求，全面增强综合预算统筹能力。**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围绕成本效益分析、做实成本指标、加强定额标准建设等重点工作，聚力打造预算绩效结果应用新场景。**强化国资国企改革。**统筹盘活国有资产资源，推动实现资产优化配置。加快完善国企管理制度体系建设，推进区属国企整合调整、优化提升。**完善财会监督机制。**加强部门沟通协同，完善监督贯通融合路径，构建信息沟通、线索移送、协同监督、成果共享等财会监督大格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从上半年经济形势看，下半年收入形势依然严峻，支出矛盾依然突出，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以过硬作风为保障，以改革创新为动力，全力以赴抓收入、优支出、强管理、促发展，坚决贯彻落实本次会议的各项决议，力争完成全年预算任务，为建设富强精美现代化新罗庄贡献力量。